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4-088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维信诺	股票代码	0023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凤英	丁文娟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7号楼环洋大厦二层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7号楼环洋大厦二层	
电话	010-58850501	010-58850501	
电子信箱	IR@visionox.com	IR@visionox.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33,216,129.89	2,693,092,845.48	4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6,579,252.71	-1,634,230,890.78	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9,696,688.33	-1,655,743,242.80	2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5,915,287.37	-451,208,296.16	378.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95	-1.1910	28.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95	-1.1910	28.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5%	-14.99%	-0.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754,725,706.20	39,093,585,997.97	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91,850,966.73	8,137,800,196.79	-16.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6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1%	160,000,000	0	不适用	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8%	131,730,538	0	不适用	0
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4%	267,350,097	0	质押	240,000,000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建信华润信托兴晟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85%	67,365,269	0	不适用	0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74%	65,868,263	0	不适用	0
光大保德信资管－光大银行－光大保德信耀财富富增 9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74%	65,868,263	0	不适用	0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31%	59,880,239	0	不适用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1.56%	21,622,400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4%	17,190,92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13,782,70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2 年 9 月 8 日，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媛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94,676,838 股，表决权比例为 21.21%；除前述内容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